

不同养老方式涉及的法律问题与权益维护

作者：杨璨羽 时间：2023-08-03



法律普及公益活动现场

在会员朋友们的热切期盼中，云南省健康与发展研究会和云南省靖节律师事务所携手合作，举办了备受关注的2023年第二场法律普及公益活动。此次活动的主题是《不同养老方式涉及的法律问题与权益维护》。活动于2023年7月27日下午14时许在研究会会议室拉开帷幕，吸引了新老朋友们的积极参与。



主旨分享人张京律师给大家抛出了一个关键问题

活动的开始，主旨分享人张京律师提出了一个关键问题：“养老的核心保障是什么？”经过探讨，大家得出了结论：养老资金是满足一切养老需求的核心之一。紧接着，张京律师介绍了基于身体健康程度划分的三大养老方式：休闲养老、失能养老和临终关怀，并通过生动的视频向大家展示了老年人各个阶段的基本需求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老年人的需求逐渐从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的金字塔顶端转向基底，即从自我实现递减为尊重、社会需求、安全需求，直至最底层的生理需求。与此相反，老年人的养老资金需求却在逐年增加。

随后，张京律师详细阐述了养老资产配置的问题，再次强调了金融产品的“不可能三角”：高收益、低风险、高流动的产品在市场上是不存在的。他提醒会员们，在投资过程中应以此为基本判断标准，警惕经济诈骗。他建议朋友们购买正规银行的理财产品而非选择民间/借贷。

在活动中，张京律师分享了他自己的总结出的——“挪房”养老概念。即在拥有多套房产的情况下，老年朋友可以考虑卖房，转而购买正规保险公司的年金险，为自己的未来养老生活提供一重保障。例如，投保人在购买 200 万保险年金产品后的第 6 年就能得到每年 7 万-8 万的养老金返还（具体数额根据保险产品和投保人年龄确定），直至投保人去世。这种保险产品可以作为社会养老金的补充。相较于难以流通且价格易波动的房产，养老保险年金产品具备的长期性和稳定性两大优势。

张京律师多次强调，大家需要增强防范法律风险的意识，警惕各种经济诈骗，提高对民间/借贷的警惕，学会通过合法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他表示，选择养老保险产品只是一种个人经验分享，并非产品宣传。他提示大家在选择养老方式时，还是需要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制定养老方案，尽可能地为可能发生的失能情况寻找可信赖的托付人。只有未雨绸缪，才能真正保障养老！



张京律师提出了“挪房”养老概念

在主题分享环节结束后，张京律师还为会员们提供了现场的法律咨询服务，回答了关于社会医疗保险、自书遗嘱和房产管理等方面的问题。从本次活动会员所咨询的问题看，老年人养老生活中所面临的法律问题实际上是非常广泛的，这说明我们还需要进一步学习，例如养老信托所依据的《信托法》，意定监护所依据的《民法典》。张京律师的公益宣讲为大家打开了一扇更大的窗口。



主旨分享后“一对一”的法律咨询活动依然需要排队

本次活动不仅提高了会员朋友们的法律意识，还让大家更加关注深层次的养老问题，对于养老方式的选择有了更多的讨论和思考，这正是我们举办活动的初衷。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公益活动，帮助大家增强防范法律风险的意识，提高生活品质，为大家未来的养老生活打下坚实的基础，拨开眼前的迷雾。未来，我们

将继续举办更多类似的法律活动，让更多人受益！



手机扫一扫访问在线内容

云南省健康与发展研究会 www.yhdra.org

Tech Support : Tekin

QQ:932256355

Mobile: 13888011868